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2-074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北京设立北京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产品研发、技术销售、产品销售等,投资总额5000万元,公司持股10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和《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 二、对外投资完成情况

近日,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并取得北京市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达甲胡同11号11-3幢1层10833号

法定代表人:王世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BRDF190

注册资本:5000.00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05-21

营业期限:2022-05-21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元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器件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模具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海绵制品销售;专用封套用料销售;密封件销售;非金属家具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电器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2-075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北京设立北京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产品研发、技术销售、产品销售等,投资总额5000万元,公司持股10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和《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 二、对外投资完成情况

近日,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并取得北京市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达甲胡同11号11-3幢1层10833号

法定代表人:王世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BRDF190

注册资本:5000.00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05-21

营业期限:2022-05-21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元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器件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模具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海绵制品销售;专用封套用料销售;密封件销售;非金属家具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电器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5月22日,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应流股份”)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560,000.00元,安徽应流集团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集团”)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1,982,000.00元,安徽应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航源”),安徽应流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久耐”),安徽应流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材料”),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航空”),安徽应流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博源”),安徽应流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精密”),安徽应流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精密”)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31,765,737.28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712,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5月22日,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应流股份”)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560,000.00元,安徽应流集团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集团”)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1,982,000.00元,安徽应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航源”),安徽应流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久耐”),安徽应流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材料”),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航空”),安徽应流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精密”),安徽应流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精密”)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31,765,737.28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3,712,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荆世平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限制过户风险,质押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限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按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 二、其他说明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6日召开第三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年5月24日召开第二十二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在外的全部A股普通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9.4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之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起至公告前一日止。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之内;在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之日起至公告前10个交易日之内。

(3)公司因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者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等事项,自公告之日起至公告前10个交易日之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荆世平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限制过户风险,质押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限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按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2022年6月2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6月13日间每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77,722万股)超过了210.07万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段内回购股票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时段;

(2)收盘集合竞价时段(最后一个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高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将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